

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函

地址：310401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4段195號

承辦人：涂晏慈

電 話：06-3636879

電子信箱：itri535844@itri.org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03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工研能字第11100046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1110004613A0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「111年度太陽光電推廣種子教師培訓課程」，惠請協助轉知及宣傳，歡迎老師踴躍報名參加本培訓課程。詳如說明，隨文檢附培訓課程簡章乙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配合我國太陽光電推動政策，由工業技術研究院綠能與環境研究所執行辦理「111年度太陽光電推廣種子教師培訓課程」，藉以培訓地方種子教師；透過在地教師協助於社區陽光開講活動授課，引領民眾認識太陽光電，鼓勵地方民眾設置太陽光電。
- 二、惠請協助轉知及宣傳，歡迎「具授課經驗老師」（含學校教師、代課老師、實習老師、社大講師等），踴躍報名參加本培訓課程，學習太陽光電知識及我國太陽光電推動政策。
- 三、本培訓課程全程免費，培訓課程於北、中、南共三梯次，需全程參與上課，有意參與培訓之老師可擇一梯次報名。培訓課程簡章，詳參附件。

電子文
騎



四、參與本培訓課程之所有學員，需於課程結束後參與培訓成果測驗，合格者將納入陽光講師師資庫，未來得擔任陽光開講活動講師，協助於社區授課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以網路報名，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cj9QsQAcHCG2qoug7>

六、因座位有限，各場次若報名額滿，則本院得提前截止報名。惠請有意參與培訓老師儘早報名。

七、主辦單位保留學員資格審核及課程辦法之修改與變更權力。

八、洽詢專線：06-3636879 涂晏慈小姐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

